105年度第4次公告本市「免申請指定(示)建築線地區」範圍圖- 大安都市計畫(部分地區)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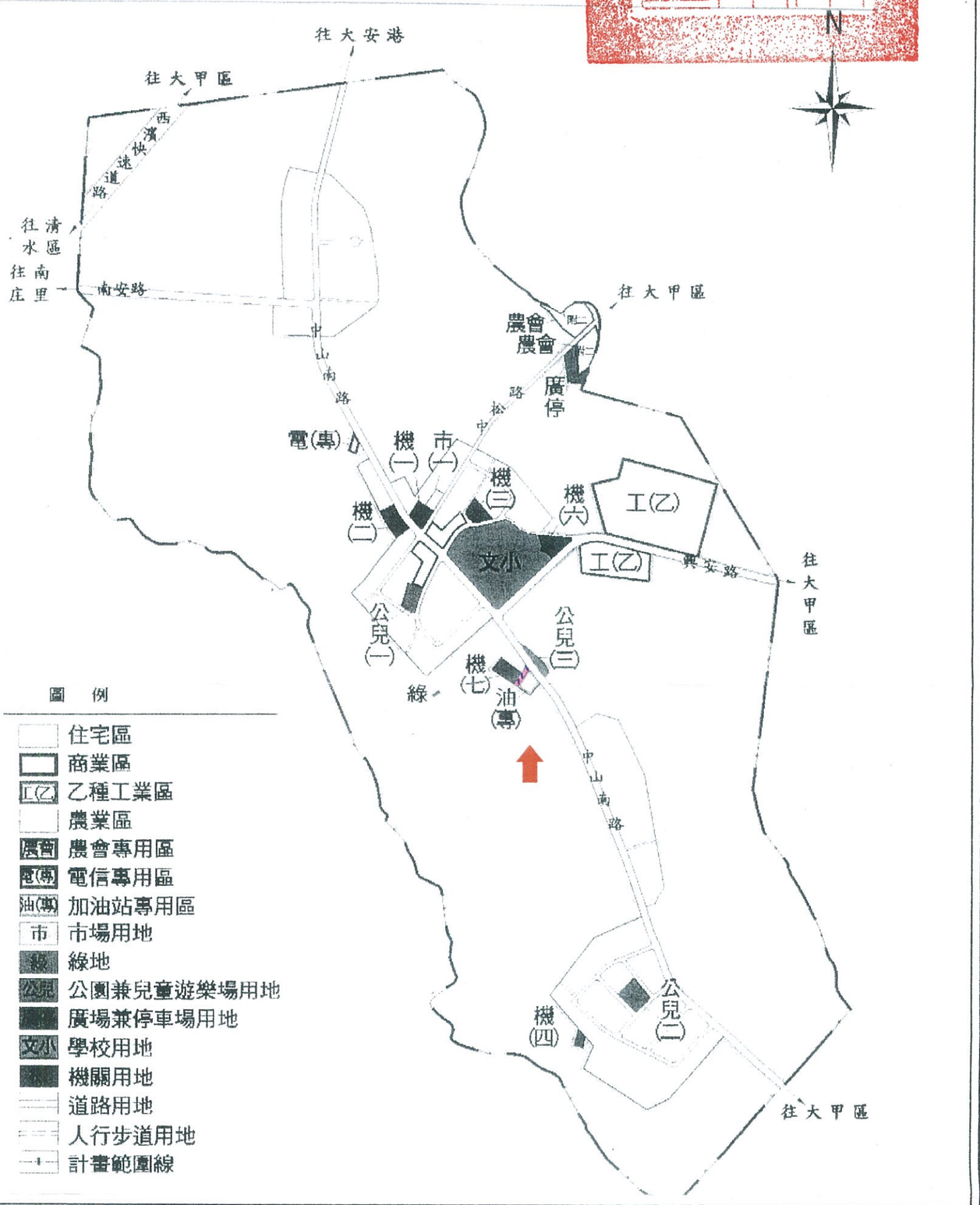

圖例： → 開闢完成之計畫道路路段範圍

備註:

本市都市計畫地區內之基地，面臨已公告發布實施之計畫道路，於開闢完成兩側（或單側）水溝道路者，增列免申請建築線指示範圍，但該範圍內基地鄰接其他或新增尚未開闢完成之計畫道路、公路、或現有巷道、或配合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之增設道路者，仍應依規申請指示(定)建築線。

105年度第4次公告本市「免申請指定(示)建築線地區」範圍圖- 變更神岡擴大修訂都市計畫(部分地區)」

圖例: → 開闢完成之計畫道路路段範圍

備註:

本市都市計畫地區內之基地，面臨已公告發布實施之計畫道路，於開闢完成兩側（或單側）水溝道路者，增列免申請建築線指示範圍，但該範圍內基地鄰接其他或新增尚未開闢完成之計畫道路、公路、或現有巷道、或配合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之增設道路者，仍應依規申請指示(定)建築線。

105年度第4次公告本市「免申請指定(示)建築線地區」範圍圖- 外埔都市計畫(部分地區)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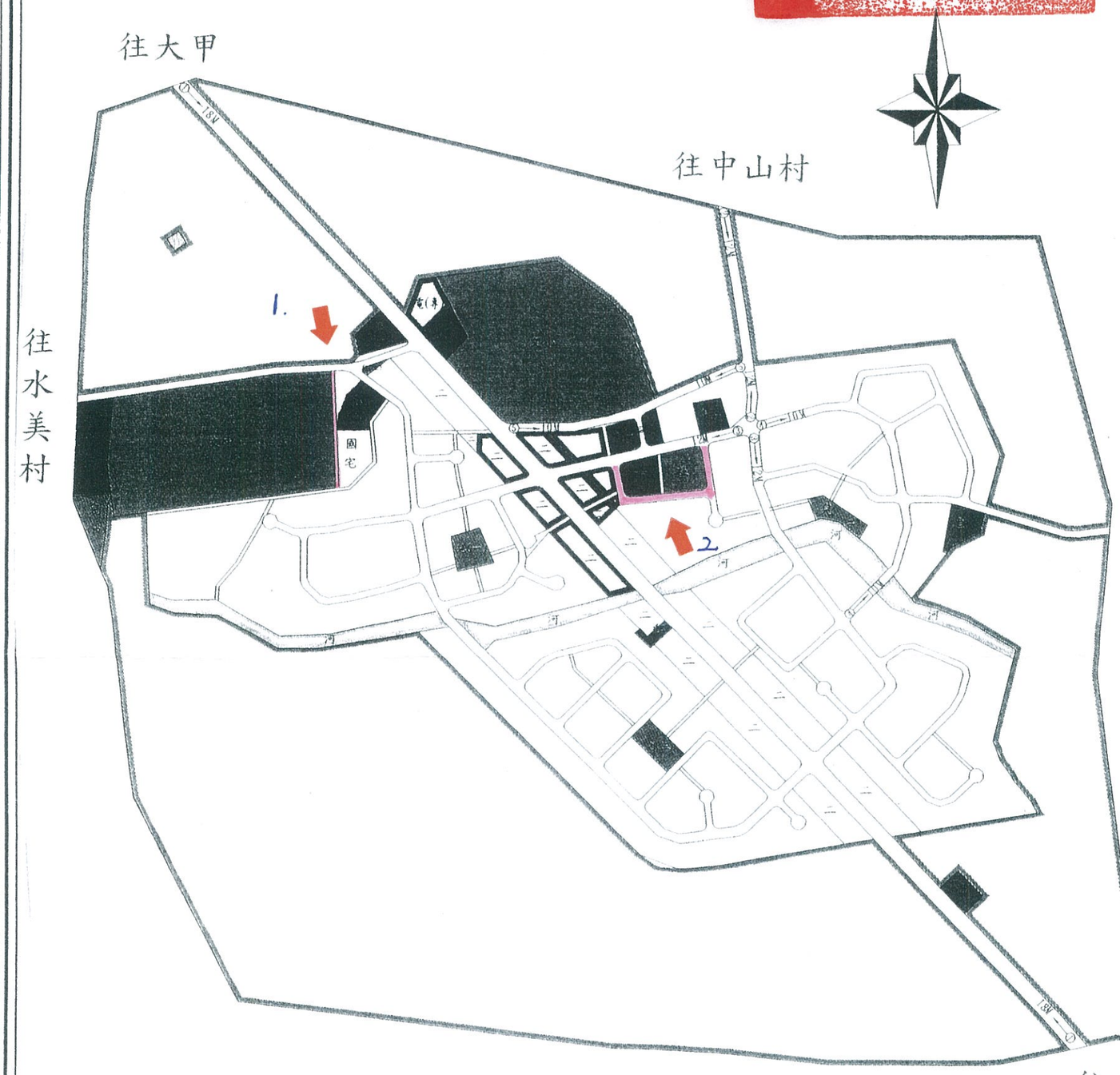

圖例：→ 開闢完成之計畫道路路段範圍

備註:

本市都市計畫地區內之基地，面臨已公告發布實施之計畫道路，於開闢完成兩側（或單側）水溝道路者，增列免申請建築線指示範圍，但該範圍內基地鄰接其他或新增尚未開闢完成之計畫道路、公路、或現有巷道、或配合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之增設道路者，仍應依規申請指示(定)建築線。